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文食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83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834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根据公司2020年9月11日公告的《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2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数量为4,00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85.0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014.85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070.1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9日存入公司指定账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经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9月9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0）110010号《验资报告》。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备案情况
1	风味小鱼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923.01	9,923.01	平江县环境保护局已出具备案号201943062600000015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	品牌推广及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6,147.16	6,147.16	不适用
合计		16,070.17	16,070.17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投入自有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全部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0）110202号《关于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5,528.00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5,528.00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筹集资金金额	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风味小鱼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923.01	2,288.07	2,288.07
2	品牌推广及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6,147.16	3,239.93	3,239.93
合计		16,070.17	5,528.00	5,528.00

四、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详细核查，查阅了董事会文件、监事会文件、独立董事意见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等相关材料。

经核查，民生证券认为：

华文食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其招股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况，华文食品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民生证券对华文食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振



阙雯磊

